谢宏◎著

深圳往事

SHEN ZHEN WANG SHI

一个深圳人的30年心灵史
一部关于深圳的寓言

青岛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谢宏的《深圳往事》，其实是一代人与一座城市的成长史，它足以满足我们“偷窥”深圳这座奇特城市和60年代出生这代人的欲望。

——作家 何葆国

在作者安静、平缓的叙述语调里，我们随着他的笔触，从深圳的小城镇时代一直走到今天，或者更远……原来，深圳不只是填海筑城的奇幻，这城市是有根的，是烟火人家，儿女情长。读这部小说，犹如这个繁华奇幻的都市里推开万家灯火中一扇橙色的窗，我们看见了一个家族的岁月迢递，看见了一代青年人风华正茂，沧桑风云，与这城市共同成长。《深圳往事》是植根于深圳厚土生长的一颗树，在阳光和风雨里，开出烁烁的花……

——作家 宋唯唯

这是一部内心探险记，



一部关于深圳的寓言，它对此前有过的“文学深圳”文本进行了一次有力的颠覆。

——大学教授，评论家 吴义勤

读着《深圳往事》，就好像昨天的一切都活现在眼前，那些平淡的日子和那些激昂的岁月，伴随着那些温暖的文字让我深深沉浸其中！

——采纳品牌营销顾问机构总经理 朱玉童

我跟谢宏是同时代人，我们有相同的经历。特别是80年代，我也曾想过去深圳，可惜最后没去成。但即使去成，也不像谢宏土生土长。书写深圳的优势，几乎全被谢宏占尽。这样作家笔下的深圳，确实值得一读。

——小说家，文学博士 陈希我

《深圳往事》是一代人对青春的回访，感谢作者，他让那抹渺远、游走的余香有了根，它在我们心灵最柔软的地方。

——作家，编剧 央歌儿

我们惶惑是因为我们已经很难跟历史保持有力的联系，我们在短短一个世代的时间里经历了社会生态和精神的剧变，《深圳往事》正是通过平实的语言修补了我们由于历史断裂而导致的身份错位和精神流浪。当代中国没有哪座城市比在深圳谈论“身份错位”和“精神流浪”更有意义，谢宏作为一位深圳本土作家是被天然选择的。

——《晶报》文化记者 刘敬文

任何真诚的文学，都是作家的心灵史。《深圳往事》真诚地记录并承载了深圳一群60年代出生的理想主义者生存的“另类”苦痛与无奈。也恰恰是“我们”对这种苦痛与无奈的承担，建构了这座现代“梦幻之城”的精神基石，从而使这座城市变得更亲切，也更实在。

——大学教授，评论家 汤奇云

读这部小说，我就像在重温旧梦：教室占座位，寝室顶头睡，去郊游野营，同喝一杯水……

——大学同学，香港某银行高管 孙新荣

ISBN 978-7-5436-4960-6
9 787543 649606
定价：29.00元

谢 宏◎著

深圳往事

青岛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深圳往事/谢宏著. —青岛:青岛出版社,2008.12
ISBN 978-7-5436-4960-6
Ⅰ.深… Ⅱ.谢… Ⅲ.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9458 号

书　　名　深圳往事
著　　者　谢　宏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徐州路 77 号(26607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兼传真)　80998664
责任编辑　杨成舜　**E-mail**:ycsjy@163.com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吴传友
出版日期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照　　排　青岛新华出版照排有限公司
印　　刷　青岛双星华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6 开(720mm×1020mm)
印　　张　16.25
字　　数　240 千
书　　号　ISBN 978-7-5436-4960-6
定　　价　29.00 元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免费服务电话　**8009186216**
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印刷物资处调换。
电话　0532-80998826
建议陈列类别:当代中国文学

目　录

第一部　/ 1
第二部　/ 43
第三部　/ 95
第四部　/ 157
第五部　/ 205

后　记　/ 249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一部

第 1 章

这次，我和我爸，是在深圳火车站下车的。也就是说，我是 1981 年春节前的一个月回到深圳的。我的祖籍是深圳龙华镇大良村。在深圳经济特区成立前，我们每次回来，都喊回老家，喊回宝安。自从有了特区后，就改喊回深圳了。而现在一喊宝安，大家都知道那是深圳的一个区。

之前的许多年，每次回老家探亲，我们都从韶关坐火车，到广州转车，然后在东莞的樟木头天堂围火车站下车，再搭我叔父的自行车回村。一路上，我们的车子在蜿蜒的公路上骑行。车轮滚过处，在厚松的黄沙土上，碾出沙沙的声音，听起来舒服，叔父他们却骑得吃力。但他们不喊累，因为我们回来探亲，都给他们带回一挑担的腊肉、腊肠，还有大白兔奶糖等年货。他们因此显得欢天喜地的。

但这次情形不同，在深圳火车站下车，出站后，我放眼四望，发觉车站破旧，却热闹非凡，提了各式行李的旅客行色匆匆。我爸带我走了一段泥路，来到了东门人民北路的老街。这里的街道两边都是骑楼，一楼是商店，人来人往的，人声嘈杂喧闹。这比重阳热闹多了！我爸带着我在百货商店里转悠，突然掉头对我说话，当时他还指着货架上琳琅满目的商品。他所说的重阳是个粤北小镇，我的出生地。此时我爸他情绪高涨，说话间眼里充满了憧憬。我没回答他，只是跟他

走，人流撞得我晕头转向的。

我们什么也没买。转了一圈后，我爸往汽车站走，他说要搭车回龙华镇。我们买票坐上车，汽车一路摇晃着朝龙华的方向开去。这次没在天堂围下火车，是因为我爸事先给办了边境通行证，可以直达深圳火车站，而且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叔父他们不可能来接我们了。他们前几年偷渡去了香港。我们全家也是因此回来的。

我爸可能有点累了，他上车不久就打起瞌睡，而我靠在窗口朝外张望。路还是铺满黄沙，蜿蜒曲折，一会儿上坡，一会儿下坡，车子走得气喘吁吁的。在我的观念里，深圳还不是我的老家；我的老家是宝安龙华大良村。至于深圳和宝安是什么关系，我没问过我爸，也想不起要问，似乎也与我关系不大，只是上火车后，我知道来深圳是要查边境通行证的，但从天堂围车站去宝安是不用的，据说那是关外。

我来深圳的原因只一个：因为我爸调回老家工作，全家也就跟着回来了。对于我爸的调动，他简单做过解释。他说他决定调回来，不是为了自己和我妈，是为我们的将来着想。回来之前，我爸在信中是这么写的。当我接到这封信的时候，除了我一人外，家里人都先我一年左右回宝安了。只我还留在曲江的县城上高一。我爸还说，叔父他们都去了香港，家里留下祖父母和他们的小孩。我爸是以照顾老人的名义调回来的。我爸在给我的信中，向我描述过我们美好的未来。对此我是半信半疑。其间他来县中学看我，给我带了一块“力士”牌香皂，质地细腻，味道诱人，包装纸上的女孩，眼眶深陷如潭，极富诱惑力，令人怦然心动。

我在学校附近的小河洗澡时，同学见了这块香皂，都发出惊呼声，抢着拿去用，还用羡慕的口气谈了受用的感觉。我爸告诉我，这是叔父从香港带回来的。这件小事让我否定了先前的怀疑，转而对老家充满了想象。但现在车到此地，我又充满了疑虑。我一路看到的，是黄沙路，有点残破的街道，楼房，还有两旁的荒山，陈旧的车子，所有的这一切，与我原来的想象大相径庭。只是车上喳喳说话的人，他们穿着鲜艳，充满生气，让我甚是好奇。

车到龙华镇已是傍晚时分。我爸在造纸厂工作。步行到纸厂后，我爸取了辆自行车，说是大叔父留下的。这车是我爸以前从重阳凭票买回来的，凤凰牌，二十八寸，高大结实。我爸一边说，一边搭上我。我妈没有正式的工作，就负责照顾家里小的和老的。我爸给厂里做会计，每天早出晚归，靠他一人的工资养家

糊口，当然叔父他们也会给点儿。我爸正当中年，身体还好，在上坡的时候，他弓下身子发力，我听到他呼呼的喘气声，他后背的汗水也向我流过来。一路骑去，路边的村子，偶尔有一两声狗吠，显得十分寂寥。

我爸一边骑，一边喘着气说话，想唤醒我对沿途的记忆。但我感到一切都是模糊的。我们是掌灯时分进村的。我这才记起了村头的那家糖厂。我爸说那厂子早荒掉了。此时村里静悄悄的，显出一种寂寥来。我们一到家，祖母笑嘻嘻地喊，哎哟，这可回来啦！一番嘘寒问暖后，我妈才喊开饭。

一大家子坐上来吃饭。大叔父家的两个女孩和一个男孩；小叔父家的一个男孩，叫阿华（后来也给办去了香港）；我们一家五口，共有十一口人。祖母朝我喊，都不敢认了吧？然后就手指点点，叫着堂弟堂妹的名字。他们都还在读小学呢。堂弟王手长得很壮实，上次回来见过，他和我弟同龄，现在我都不敢认他了。他吃得心不在焉，飞快地扒完两碗饭，丢下碗就要出门去。

我爸抬头望着他，问他去干吗。他说去复习功课。祖母连声叹气，说他就知道玩。祖父张口就骂，说这猴崽，尽浪费米饭！他们唠叨家里的琐事，我听着，也插不上嘴，只是低头吃饭。祖母不断对我说，夹菜吃啊！我就伸过碗去接她夹过来的猪肉。这时我想起来了，这次我和我爸回来，没再带东西回来。

饭后，祖母拉我坐到她身边，说她有多想我，也说起她当初是如何辛苦拉扯大我爸几个兄弟姐妹的。这样忆苦思甜的话，我每次回来探亲都要听几回。祖母说困难时期，她经常挑了柴草，走几十里山路去卖了，然后再买点盐和米回来。她说到动情处就泪光闪闪。我默默地听她诉说，也不知道说什么好。

后来她说累了，就打起哈欠，语气变得含糊起来。此时墙上的老式挂钟，突然当当地敲响了。我抬头看，是晚上的9点钟。我说，祖母，睡吧。祖母说她老睡不踏实。她起身前又叹息说，人老了啊！我好像想到什么，问了句，怎不见王手啊？祖母说，这猴崽贪玩，不过，这里的人晚睡，最后她补了一句。

临去卧室，祖母对我说，家族里就你的学问好，你要带带王手啊。我说我会的，祖母你去睡吧。祖母打了个哈欠，说你要多教教他，要不就成饭桶啦，这猴崽！她说这话时忧心忡忡的。

这个晚上我几乎没睡，总被断断续续的梦纠缠。第二天我醒得早。天刚蒙蒙亮，我就听到飘忽的声音，竖起耳朵一听，是飘摇不定的歌声，是邓丽君唱的《小城故事》。我迷糊中听了一阵，才起床去刷牙洗脸。我问起是哪来的歌声。

祖母说，还有谁呀，还不是那猴崽！我揉了揉眼角，问她说的是谁。祖母说是我的祖父。后来我发觉，祖父总在天刚蒙蒙亮起床，将录音机的音量开到最大。

接下来的日子，大家都忙着准备过春节。我感到奇怪，村里甚少见到成年男女。我问我爸，他答得简单，说都去了香港。我问叔父要几号回来。我爸说他们暂时不敢回来。他没说什么原因，我也不好问。这段日子我妈最忙，叔父他们丢荒的农活，她要帮着侍弄，家里的物品，也要忙着洗刷，还要做每天的三餐饭。

而我呢，白天不是骑车玩，就是闲逛发呆，基本无所事事。夜晚就去山养伯家看电视。我每天晚饭后赶过去，先看喜剧《香港 1980》，然后看武侠剧《天龙诀》，香港式的搞笑，高潮迭起的剧情，诡秘神奇的武功，总是将我牢牢吸引。我的夜晚都是在电视机前打发掉的。剩下的时间，日复一日，我也用听歌来打发掉，听邓丽君、甄妮、郑少秋、许冠杰、谭咏麟等的歌。

叔父他们没回来过春节，只托人给我们带回过节的钱，还有几大包的年货。叔父置办的年货很杂，有新潮的衣服、猪皮、咸鱼、鱿鱼什么的。这会大人小孩都很高兴，在喳喳说话，也难掩遗憾，说他们能回来过春节就更好了。

过春节的那段日子，我感到十分压抑。以往回来探亲，总见到人们走村串户，高谈阔论，各家买了很多的爆竹，挂在门前和别家斗着放，一时间村里硝烟四起，热烈的爆竹声将人声都掩盖了。我还记得，这里不舞狮子，而是舞麒麟，十分热闹，锣鼓喧天。但这个春节，村里晃动的都是老人和孩子。纵使爆竹放得很是热烈，但还是无法掩饰村里的那种荒凉。

我常骑了那辆凤凰牌自行车，在村外的路上游荡。许多年前，我喜欢和羡慕老家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这儿的人下田干农活都是骑车子去的，田间路上，到处都有骑自行车在穿行的身影。而现在，我将车子骑到村外，然后停住，用脚尖撑住地面，发呆地望着远处的山，近处寂静的水田，屋顶竖立的鱼骨天线。恍惚中，心中生出一种“此人已乘东风去”的怅然来。

第 2 章

春节过后，我爸带我跑了市里的几所中学，但都说无法解决转学问题。我只好继续待在家里。在家里赋闲的那段日子，骑自行车成了我的一大爱好。我终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日在乡间的小路上狂奔，出没在村头地尾，打发百无聊赖的日子。

吃饭的时候，祖母见我闷闷不乐，就说，你带带王手吧。王手是个快乐的人，他爸不在身边，他快活得像自由的风，来去自如，整天不着家。我问他整天干吗去了。他总说找人问功课去了。这天也一样，我们饭吃到一半，还在聊天，他倒早早吃完，丢下碗又要出去。祖父喝住他，说看你敢去？王手说，问功课也不行吗？祖母说，问你堂哥吧！王手求救似的望着我。我停住往口中扒饭，说，等我吃完吧。王手马上露出绝望的眼神。

我爸聊他白天的见闻。我除了看电视上播的香港新闻，几乎没看过大陆的报纸，我对外面的新闻知之甚少，所以对我爸的话题比较感兴趣。他谈论起他任职的纸厂，忧心忡忡的，他说厂子设备陈旧，生产一直不稳定，快处于停产边缘，又鉴于环保的原因，老厂子迟早要停，上级公司正在沙河重新选址，要建一个新厂。对自己的前途，他有点迷茫，但又充满憧憬。他连连嘟囔，说，也不定是个转机呢。但他没有绝对的把握。

我们吃好饭，我妈将桌子收拾好，然后喊王手做作业。我喊了几声，王手才姗姗从里间出来。他磨蹭了一会儿，才将书包的书倒出来。他将算术书摆在饭桌上。我不会算术，他可怜巴巴地望着我说。我听他说是算术，心里也打鼓，我的数学成绩也是很糟糕的。但想到是小学的算术，心想还是可以对付过去的。

我正摊开课本看习题，突然停电了，屋子内外马上陷入一片黑暗。王手高兴起来，说等来电再做吧。祖母冷笑一声，摸黑去点了蜡烛。顿时，在一片温馨的淡黄色的光线下，我看见了王手沮丧的神情。我有点好笑，又有点同情。我说我们开始吧。

我挑了一道算术题，挺简单的运算题：(5 + 9) - 3 = ？我用手敲了敲题目，叫王手先做一遍。王手抓过书，盯住看了很久，之后抓耳挠腮，痛苦万分。祖父从外面进来，看了就骂，说看看，这猴崽样，还读书？浪费了米饭！王手将铅笔往饭桌上一拍，说，你猴崽来做做看？祖父马上暴跳如雷，满屋找棍子想揍他。我站起来拦住他，说让我再试试。祖父嘴里骂骂咧咧，双手往后一背，气呼呼地转身出去了。

我让祖母给我拿了一盒火柴，倒出堆在桌子上。我取出十四根，先让王手抽出五根，再抽出九根，我指着他手中的火柴棒，问他一共是几根。王手将手中的火柴放在饭桌上，然后口中念念有词，数了起来。最后他说一共是十四根。我一

拍桌面，说这不就对了嘛！王手被我吓了一跳，但得到我的鼓励，王手也高兴起来，居然来了兴致，有点摩拳擦掌的冲动。

我说，你再拿掉三根，数数还剩下几根。王手从那堆火柴拿走其中的三根，再重新点算剩下的。我问他一共是几根。王手说是十一根。我笑着说答案完全正确。后来我们又用这个方法做了几道算术题。王手还是按老办法，将手中或饭桌上的火柴棒，拨过来拨过去，增加或减少——这样的方法虽然显得笨拙，但还是行之有效的，他做出的答案都正确。

我和他都有点得意忘形，以为收到了成效。看到我们做得那么投入，祖母感到很欣慰，笑了笑就进卧室去了。

接下来的几天，王手很高兴，他说老师表扬他了，还让全班的同学向他学习。但他高兴得太早了。后来老师出的习题越来越难，数字也越来越大，王手还想用老方法来对付，已经不行了。在课堂上，他无法用火柴来加减乘除，那怎么办呢？王手告诉我，他也有办法，在草稿纸上画杠杠，一条杠代表一根火柴。开始他还可以勉强应付，但越来越吃力了。

我发现，一旦王手不画杠杠条条，或者不将火柴抓在手中，他就无法顺利运算，一急就满头大汗，拼命抓头发。无论我怎么样启发他，他都不得要领，捏了铅笔发愣，或者满脸的茫然。这搞得我又气又好笑，知道我是彻底失败了，因为一旦没有用实物比划，他几乎无法进行演算。

我的日子就这样打发着。我和王手互相羡慕对方。他说，堂哥你多好啊，不用上学！我苦笑着说，我是想上也上不了。这时候，王手每门功课都挂红灯笼。但他不在乎，也不着急，他几乎成了游手好闲的人。他妈去世早，他爸偷渡去香港后，再没回来过。祖父自然管不住他。

当时偷渡去香港的人，都不敢回来，怕被抓住，他们只敢悄悄跨过罗湖桥，找个小饭馆，和亲人碰个头，或者将买的东西，托给熟人或亲戚带回老家。大叔父偶尔也和我爸碰个头。有时候我猜想，大叔父偷渡去香港，怕是与他的丧妻之痛有很大关系，他不想回来走动，除了害怕被抓，我想更大的可能是不想睹物思人，触景生情。当然，他去香港也不单是这个原因，小叔父不也去了吗？许多人不也去了吗？当时是“羊群效应”吧。

因为没人管教，王手更是放肆，竟然迷上赌博，对打麻将和推牌九十分着迷，一天到晚混迹于街头巷尾，和同好激烈过招，常常忘记吃饭时间，每每要我妈或

祖母沿街叫喊，才匆匆赶回，急急扒拉几口饭，又重新赶赴战场。当时能管住王手的，大概就是我爸了。只有我爸从龙华镇下班回来，王手才有所收敛。

此时他对上学已毫无兴趣，即使我继续督促他，他也是“身在曹营心在汉”，口中念念有词，但人已是魂飞魄散了。偶尔，他甚至偷偷向我炫耀战绩。他说他赌博从来就没输过。这让我听了甚为惊奇，因为据我了解，凡是赌博都是赢少输多的，更何况他的算术成绩一塌糊涂。我说我是不相信的。他狡猾地说，那就一起去看看嘛。

村里的青壮年几乎都偷渡去了香港，各家留下的都是老弱病残。每个月香港那边都会托人拿一笔钱过来做生活费，所以村里的留守人士，基本上不用再去耕田，只是因为要交公粮，才将田地悄悄出租给外地人耕种。

村里人吃了饭没事可干，赌博于是成了打发时间的游戏。村民偶尔干点农活，也就种点青菜什么的供自家吃，回来走到某条巷子，看见某家正在开桌赌博，马上丢下农具就加入战局，大闹一番之后才回自己家吃饭。连我的祖父都不例外，更何况王手呢？

我祖父还保留着农民早起的习惯，天不亮就起床，将录音机打开，将音量打到最大，简直快将房顶掀掉，因为他的耳朵几乎成了摆设。王手睡在另一个房间，他通常半夜才偷偷摸回来，门早被祖父锁了，但他自有办法，用小刀从门缝将木门闩搞开，然后摸黑睡下。每天早上，当他还在死睡，录音机的声浪就会将他吵醒。他极度愤怒，踢了被子，张口大骂，说你个猴崽，你不睡人家要睡呢！

但祖父对他的吼叫是充耳不闻，他已经是半个聋子。王手忍无可忍，跳起来冲出房间，将录音机关了。但此时，祖父早吃好早餐，出去找人赌博了。我祖父是逢赌必输的人，但他总想将输掉的赢回来，他每天都怀着同一个美好的愿望起床。祖母对他这个陋习简直到了无法忍受的地步，开始还骂他数落他，后来也懒得骂他了，随他去了。

还好，当初分家时，祖父跟大叔父住，祖母跟小叔父住，所以也没有太大的冲突。只是祖母有时见王手实在太不像话，才将怨恨转到祖父身上，大骂祖父，说，你这个猴崽，孙子都给你带坏了！祖父听了就恼火，说，关我屁事啊！你看人家安弟两兄弟谁玩了？说过就匆匆出去，并不恋战，祖父对这些话并不上心，照样玩他的扑克牌或者麻将，每天赌几把才觉得过瘾，他常常感叹，说，人生苦短啊！

第 3 章

不知道我爸找了什么人，终于将我的转学问题给解决了。宝安观澜中学同意接收我。校长答应我，先复读初三，学期结束后直接上高一。从龙华镇到观澜镇，有十几公里的路。我和我爸将行李捆在自行车上，然后骑着去观澜中学。

一路上，我听到路面的沙子，发出沙沙的声响，这让我回忆起以往回来探亲的情景。我问叔父什么时候可以回来过春节。父亲喘着气，说以后吧。他没说什么时候。他一边说，一边奋力蹬着。风在耳朵两边擦过。路边的树叶也发出呼呼的拍打声。公路两边是有点荒芜的田地。不远处有人弯腰在菜田里锄草。我望过去的时候，他们直起身子，也朝我望过来。

我在休整了半年后，重新又过上了学校生活。对新生活的感动没多久，那新的又变得陈旧了，生活又在重复，我只是努力在打发日子，盼望着赶快上高中的课程。也许是个复读生，我比其他人轻松，大部分时间都用在学英语上，因为此前我没认真学过英语。除了英语课还让我费点神外，我更多的时间是用来发呆。

偶尔我会注意到，我们的女班长，或者女学习委员，隔一段时间就会缺课，她们的座位总是空落落的。老师点名问起来，男同学会说一些隐晦的话，窃笑着说回家换裤子啦。我似懂非懂地问起，他们倒哄堂大笑起来。后来我才知道，她们是来月经了。

我们学校在山坡上，食堂在山坡下，负责给我们打饭的是两个妹子，和我一样是当地的客家人，十八九岁，人生得漂亮，嘴巴也厉害。每次打饭，我都很有耐心排队，也喜欢看她们和别人斗嘴。她们初次看见我，就打趣说，哟！靓崽，哪来的？我说，龙华的。长发的那个马上说，不用猜，肯定是大军崽啦。她敢这么肯定，是龙华有驻军，学校也有许多驻军的子弟。她们很关照我，打菜的分量很足。其他人笑她说，打给别人，干吗手抖得厉害啊？她们也不介意，笑骂着回击说，你个猴崽，乱说什么呀！我喜欢呢！

在复读的日子里，我无法找到自己的目标，人也焦躁起来。闲暇时间，我跟随同学四处游荡，早上起来，一帮人骑上自行车，结伴去镇上的饭馆吃肉包子；夜晚看一会儿书，就溜到附近陈晓刚家里，看武侠剧，听录音机。徐小凤的《顺流

逆流》等歌曲，被翻来覆去地放，我们都听烂了。有时夜晚饿了，还翻窗进食堂找吃的，日子过得随意混乱，又寂寞孤单。每当晚风送来玉兰花浓郁的花香，我便会陷入一种茫然的迷醉之中。

我通常在周五下午放学后，骑车回龙华。我一个人走在路上，有种凄凉的感觉，风在身前身后吹过，发出各种声音。路上的车子很少，偶尔迎头或从身后擦过的骑车人，还让我的神经高度紧张起来。我奋力蹬着车子的脚踏，听路面的沙子沙沙作响，我回忆起许多年前，叔父接我回来的情景，这使我心里生起无比的感慨，还有一丝的迷茫。

此时，我对骑自行车已经没了新鲜感，它几乎成了负担。每次周五骑车回来，周日下午骑回学校，望着漫长得似乎没有尽头的黄土路，我都感到一阵阵的沮丧。

这天傍晚，我一踏进家里，就发现我爸他喝醉了。他坐在客厅里，在喃喃自语，声音一会儿低沉，一会儿高亢，将我吓了一大跳。他高声问我干吗回来。我说周五了。他问，周五？周五就不用上课吗？我说放假了。他低头想了想，又努力睁开惺忪的醉眼，盯紧我，说，放假就不用学习了吗？我看他说话颠三倒四，丢下他走进厨房，问我妈怎么回事。我妈抹着眼泪，说还干吗，调动不顺利啊。

这时，我们家从大良村搬出来，住到了镇上。我爸说了，这样方便弟弟和妹妹上学。他也正努力想法子，想调动到市里去。托了叔公帮忙，但他生性腼腆，怯于求人，最后总是失败，所以感到绝望，终日借酒消愁，将家里闹得鸡犬不宁。我妈是个与世无争的人，没有正式工作，当然也帮不上忙，只能暗自流泪。弟妹还小，也不懂怎么办，常给吓个半死，终日陪着我妈担惊受怕的。

我爸在重阳的时候，人生也并不得意，也常借酒消愁，让我们的日子充满了恐惧。原想回到这里后，一切都会变好的。但回来后，他的事业也没什么大的起色，加上他供职的纸厂，已经陷入停产阶段，他似乎看不到生活的希望了。他生活中除了家人，很少去结交朋友，因而显得很孤独。他也由此怀疑起当初回来的决定是否正确。

我从厨房出来，又听见我爸在含沙射影地骂着醉话，他说养我们有什么用，什么用也没有，一点忙也帮不上，还不如生个大番薯，简直不如猪狗有用。我听了欲哭无泪，气急攻心，心烦意乱，但又不知道如何是好，我进了自己的房间，抱了枕头痛哭起来。

在接下来的那些日子，我每次回家都是一次痛苦的经历。一方面要回来讨生活费，一方面又要忍受这种鸡犬不宁的惊恐。我情绪低落，但又无法摆脱。我在这个怪圈里转着。我慢慢地熬着日子，好不容易才熬完一个学期。高中报名前，我爸和校长又谈到我的学业问题。我是希望直接上高中的，但校长说我的学习成绩很好，看能否考上深圳中学。他说那是个重点中学。还说如果没被录取，就直接上观澜中学高一。

但我没想到，我去考了，竟然考上了深圳中学。

在我去报到的前一天，我爸没喝酒，他吃过晚饭就给我整理行李。我呢，在客厅和寝室里走动，给我爸做帮手。隔壁人家的电视机音量很大，我听到电视里的人在大声说话。我知道放的是《香港 1982》。

第二天，我醒得很早，大概一夜没睡的缘故，我在去深圳中学报到的路上，不停地打着哈欠。那天我爸很高兴，他没有喝酒，亲自送我去学校，然后提着行李找报到处。注册、交费、分配宿舍、铺床铺，一切都是我爸代劳，也是在沉默中进行的。而我显得被动而茫然，甚至是手足无措，跟在他身后，跑东跑西的。

许多年后，我总结起自己每次的新生活，似乎都是这样开始的。

我爸叮嘱我，有什么事情就找老师帮忙，然后就离开了。我松了一口气，走出宿舍，在校园里游走。这是一所有点历史的学校，大部分校舍的墙壁陈旧，显出一股颓气，有的墙角还有些许的青苔，只有那些高大的树，特别是凤凰树，倒是显得生机勃勃的。我听到蝉在叫。还有鸟鸣声。这景象倒勾起我对重阳镇的回忆了。最后我转到我们的教学楼，这是一幢三层的教学楼，是新建的，就在宿舍楼对面的坡上。在我抬头望着它的时候，我听到钟声敲响了，吃晚饭的时间到了。

我回到宿舍，郭凯正在等我。他睡我的上铺，他来自龙岗，也是客家人。我们拿了饭盒去食堂。食堂的窗口还没打开，我们就站在外面说笑。后来天下起了蒙蒙细雨。武大伟拿起手中的调羹当是麦克风，唱起了谭咏麟的《情比雨丝》。

说起武大伟来，这是个很有意思的家伙，他身高一米七几，十分瘦高，手瘦长，脸也瘦长。这时候，有人开玩笑，说武大伟该多吃点，改善形象。武大伟却只顾哼唱，笑眯眯地做着鬼脸，并不答话。过了不久，队伍越排越长，不断有人插队进来，也给他鼓掌，拿调羹敲着饭盒给他打拍子，还给他唱和声，也算是催促师傅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